

证券代码：874292

证券简称：山太股份

主办券商：中航证券

日照山太飞机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9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线上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地址为：日照山太飞机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4 号会议室；线上会议方式为腾讯会议。

-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郭鸿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5,00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其中董事陈鹏、李国华因公务安排以视频方式出席本次会议；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以及《日照山太飞机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履行各项职责和义务，有效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切实维护股东利益，保障公司规范运作。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5,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故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以及《日照山太飞机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履行各项职责和义务，有效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切实维护股东利益，保障公司规范运作。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5,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故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 议案内容：

为更好地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并进一步促进公司发展，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要求，公司编写了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对公司年度经营中的重大事项进行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发布的《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4) 及《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5,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故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为反映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规定和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对 2024 年度的财务情况进行决算，编制了《日照山太飞机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5,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故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管理层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审计的实际经营业绩和公司 2025 年度发展战略和计划，在充分考虑现实各项基础、经营能力、未来的发展计划及下列各项基本假设的前提下，本着求实稳健的原则，编制了《日照山太飞机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5,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故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方案》

1. 议案内容：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及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35,957,177.24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40,504,579.12 元，资本公积余额为 0 元。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规定，经综合考虑公司当前经营情况、未来发展规划和资金需求等因素，为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 2024 年度拟进行利润分配，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25,000,000 股，拟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10 股，共计送红股 25,000,000 股；转增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25,000,000 元增加至 50,000,000 元。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结果为准。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

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日照山太飞机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5,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故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日照山太飞机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5,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故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在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至 2025 年 4 月 27 日使用自有资金购买商业银行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机构专属）中银理财-乐享天天”，累计金额为 1,700 万元，增加了公司收益。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含 4000 万元）额度的自

有闲置资金购买商业银行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5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上述审批额度内的购买理财产品相关具体事宜。公司财务管理部配备专人进行跟踪和操作，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及投资安全状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日照山太飞机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5,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故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变更经营范围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适应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拟将公司经营范围增加：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民用航空材料销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日照山太飞机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5,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故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由于公司实施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和变更经营范围，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和《日照山太飞机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对《公司章程》做相应修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日照山太飞机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5,0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故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任期即将届满，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日照山太飞机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对本届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征询公司股东意见，公司董事会现提名郭鸿生、陈鹏、林忠松、王延飞、林继祖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除林忠松、王延飞、林继祖根据劳动合同和公司制度在公司领取薪酬外，其他董事在公司均不领取薪酬或津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日照山太飞机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任期即将届满，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日照山太飞机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对本届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征询公司股东意见，公司监事会现提名张小欢、张兵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与公司职工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卢鹏飞共同组成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张小欢、张兵、卢鹏飞根据劳动合同和公司制度在公司领取薪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日照山太飞机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2.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表决结果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1.1	选举郭鸿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25,000,000	100%	是
11.2	选举陈鹏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25,000,000	100%	是
11.3	选举林忠松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25,000,000	100%	是
11.4	选举王延飞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25,000,000	100%	是
11.5	选举林继祖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25,000,000	100%	是

3.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表决结果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2.1	选举张小欢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25,000,000	100%	是
12.2	选举张兵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25,000,000	100%	是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2025 修订）》及《日照山太飞机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并结合公司的日常经营需要，对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日照山太飞机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80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北京华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郭鸿生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泰和泰（北京）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许军利、殷庆莉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的资格、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公司现行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召集人的资格、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会议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务名称	变动情形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郭鸿生	董事	就任	2025-05-19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	审议通过

陈鹏	董事	就任	2025-05-19	2024 年年度股 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林忠 松	董事	就任	2025-05-19	2024 年年度股 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王延 飞	董事	就任	2025-05-19	2024 年年度股 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林继 祖	董事	就任	2025-05-19	2024 年年度股 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张小 欢	监事	就任	2025-05-19	2024 年年度股 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张兵	监事	就任	2025-05-19	2024 年年度股 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

《日照山太飞机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日照山太飞机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19 日